白河警方打掉一非法制售电子烟团伙

本报讯(通讯员 **吴洋 程涛 吴友伦**)近日,白河公安局在广东警方、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公安分局及烟草部门的协助下,成功破获一起非法制售电子烟案件,查获非法制作电子烟窝点7处,抓获涉案嫌疑人30余人,刑事拘留12人,取保1人,涉案价值4000余万元。

10月15日,白河县公安局接群众报警,有人以运输"毛绒玩具"的名义掩盖运输非法物品。接警后,民警迅速前往盘查,在某前往广东的物流运输车上查获大量国家明令禁止销售的水果味电子烟3万余支。经现场调查取证及追溯物流信息,在汉滨区某镇现场查获生产加工、包装、仓储电子烟窝点3处,抓获涉嫌生产加工电子烟的犯罪嫌疑人5名,缴获电子烟成品、半成品以及烟油、烟杆、电池等生产原材料、工具等10万余件。

经鉴定,该批抽样送检的电子烟均为假冒伪劣电子烟。后经对案件主要犯罪嫌疑人钱某进行突审,其供述在商洛市还有一处生产加工伪劣电子烟的代工厂,民警在掌握该线索后立即赶往商洛等地,将另一名生产加工伪劣电子烟的张某抓获到案,现场捣毁生产加工窝点1处,扣押制作电子烟机器10余台。同时查明,成品电子烟7万余支均已全部发出。

这些电子烟原材料来源何处?成品电子烟最终销往何处?它们又是怎样流入市场?案件背后是否还有更大的销售假冒伪劣电子烟犯罪团伙?为斩断非法牟利黑手,实现"打源头、端窝点、摧网络、断链条、查流向"打击目标,白河警方成立专案组,紧盯"信息流""资金流""运输流",上追材料源头,下查货品流向。经综合分析梳理,一个以丁某为首的非法经营销售电子烟的犯罪团伙进入了民警的视线。

经查,该团伙从广东等地采购大量生产电子烟的零部件和原材料,通过物流转运到安康、商洛后,由钱某负责对工人进行操作教学,以"毛绒玩具"加工厂作为掩护完成生产加工,在未取得烟草部门颁发的生产及零售许可证的情况下,将国家明令禁止销售的水果味电子烟通过物流多次转运给上线丁某进行销售,形成材料供应、货源组织、包装印刷、生产制造、中转运输、终端销售等看似复杂实则分工明确的犯罪组织链条。

在掌握大量犯罪证据后,专案组决定果断亮剑。10月24日,专案组10余名警力会同烟草稽查人员克服多重困难,辗转千里,远赴广东省三市,在当地警方6个分局、20余个派出所的协作配合下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专案民警攻坚克难、不分昼夜,侦查取证同步开展,查询梳理信息数据千万条。经过多天细致侦查和调查取证工作,成功在东莞、深圳等地将成品电子烟销售商头目丁某,原材料供应商刘某、左某等7人全部抓获归案。至此,白河警方顺利完成自材料供应端、生产加工端到销售端的全链条打击,斩断买卖制售电子烟的黑灰产业链。

目前,犯罪嫌疑人丁某等13人均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镇坪法院干警参观廉政教育基地

本报讯(通讯员 **冉红梅**)为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提高党员干警公正廉洁司法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近日,镇坪法院组织全体干警到县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参观过程中,干警们认真聆听讲解员的讲解,观看图文并茂的展板,学习了廉政格言、党纪条规等内容,充分认识党中央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坚定决心和有力举措,零距离了解身边的典型腐败案例,从反面典型中吸取深刻教训。"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此次廉政教育学习,既是一次法纪教育课,更是一次思想洗礼课。

干警们表示,要以此次参观学习为契机,紧密联系法院工作实际,以警示教育典型案例为鉴,向模范人物学习,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增强自身廉洁意识,牢记党的根本宗旨,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以扎实的司法作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安康中院启动冬季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 (通讯员 **莫圆鸿**)按照省法院开展百日执行攻坚专项行动部署要求,12月5日,安康中院举行启动仪式,在全市范围同步开展"三秦锐士2023·金州利剑"冬季集中执行行动。

随着一声令下,全市法院执行法官干警闻令而动,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奔赴执行现场。市委政法委、市人大、市政协、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住房公积金经办中心、市自然资源局、市交警支队以及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受邀参加启动仪式,并通过执行指挥中心线上分别观摩了汉滨、白河、紫阳法院执行局执行现场。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实地观摩了汉滨法院执行局对两起合同纠纷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采取拘留措施的全过程。

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为期一个月,聚焦涉民生、小标的、涉黑恶、非法集资类等重点案件集中攻坚执行。通过畅通立案、强力执行,重点对追索劳动报酬、人身损害赔偿、赡养抚养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涉民生小标的执行案件,强化工作措施,切实提高小标的案件的实际执行到位率和执行完毕率,让人民群众拿到"真金白银",及时实现胜诉权。持续保持"打财断血""黑财清底"工作力度,确保刑事犯罪涉案财产应执尽执。

赔偿协议想反悔,法院支持吗?

通讯员 **张良仪**

调解是解决矛盾纠纷的重要渠道,双方应根据调解协议,履行各自应承担的义务。但有些当事人意志不坚定,调解成功后在"履行"和"反悔"中反复徘徊。法院会怎么办呢?

2022年7月,紫阳县洄水镇某村老赵乘村民老钱不在家,将老钱承包田里的茶园约0.8亩砍伐破坏,并占为己有用于关押牲畜。后经该村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就老赵损坏老钱茶园里的茶树幼苗一事达成了赔偿协议,双方约定老赵于2023年6月底向老钱支付茶树赔偿款3000元,老赵并于当日向老钱出具了欠条。付款期限届满后,老钱持欠条多次向老赵索要欠款,老赵均以各种理由推脱还款,故老钱起诉至紫阳法院,要求老赵偿还其欠款3000元。

紫阳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依法成立的合同,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应当依照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老赵损坏了老钱的茶园,经村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调解,双方协商了茶树赔偿款金额,同时老赵向老钱出具了欠条,并约定了欠款给付时间,因此,老赵应按约向老钱支付茶树赔偿款,现老赵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履行给付义务属于违约,应承担继续履行的违约责任。于是,紫阳法院判决老赵向老钱给付赔偿款3000元。

根据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当事人均应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签订调解协议后反悔再起诉,有违诚实信用原则。但在一方当事人举证证明签订调解协议时受到欺诈、胁迫或有失公平等情况下,其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撤销调解协议。

离婚纠纷巧调解 化解矛盾暖人心

本报讯(通讯员 **庞梓瑞**)11月27日,汉阴法院涧池法庭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案件。

原告吴某与被告张某系夫妻,婚后两人各自在外务工,渐渐产生了矛盾,原告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与被告解除婚姻关系。

受理该案后,办案法官与双方当事人多次沟通联系,了解双方内心真实想法。通过双方的话语,办案法官了解到当事人心中仍存在对家庭的眷念以及对子女的不舍,于是决定组织双方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法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劝导双方,引导双方互相关爱、互相理解、互相包容,最终原被告认识到家庭和睦的重要性,表示愿意重归于好,共同努力经营好家庭。至此,该起离婚纠纷以调解和好圆满结案。

家和万事兴。审理好婚姻家庭案件对于维护婚姻家庭稳定,促进家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具有重要意义。汉阴法院涧池法庭将始终坚持司法为民理念,把严格依法办案与化解社会矛盾相结合,做到情、理、法并重,让人民群众在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同时也能感受到司法温度。

耕牛跑丢了 民警找回家

本报讯(通讯员 **姜浩 杨帮武**)近日,汉阴县涧池镇仁河村村民罗某报警,称自家5头耕牛丢失了。

涧池派出所接警后,立即赶到现场查看。经了解,罗某前几天将5头耕牛赶放到距家约几公里的山林里面后,就回家忙农活了,耕牛无人看管。当天晚上18时,罗某上山看牛还在山林中,由于天色已晚,山路崎岖陡峭,罗某就未将牛赶回家,而是散放至山林中。第二天中午罗某上山发现牛不见了,经过自行找寻无果,心急如焚的罗某怀疑牛被人盗走,报警求助。

了解情况后,民警立即对现场进行了勘查及走访,初步推断牛应该是自行走失了,立即组织13名民辅警、两台警车和无人机等设备,开展寻找。并联系村干部,让村干部发动群众帮忙寻找耕牛。经过两天搜寻,终于在深山中一处树林里找到了走失的5头耕牛。

公安为民践初心 件件小事显真情

通讯员 **周怡伦 陈实**

"谢谢咱们的人民警察,帮助我们把家中走失的老人找回来了,这两天家里人都急得团团转,还好人找回来了,太感谢你们了!"12月5日,辖区群众王某紧握着宁陕公安城关派出所张警官的手激动地说道。

事情回到1天前,12月4日,王某着急地来到城关派出所求助,称家中一位患有智力障碍的60岁老人走失1天多了,请求民警帮助寻找。接到求助后,城关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询问老人的详细情况和相关衣着体貌特征,同时迅速组织辖区村干部、网格员及热心群众,对老人可能活动的路径、区域展开搜寻。经调取沿途的视频监控,走访群众,对周边农房、深沟、桥洞开展搜寻摸排工作,均没有发现走失老人踪迹。此时已到晚上,寒冷的天气和凛冽的大风对老人的生命安全构成极大威胁,派出所民警呼吁辖区热心群众广发朋友圈寻找。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20个小时的不断搜寻,最终于12月5日上午11时许,在临县交界处附近找到了老人,民警将老人顺利带回并交到了家属的手中。

像这种平凡点滴的为民小事,在城关派出所每天都在上演。民警伍沛杰是2023年7月通过公务员考试招录到宁陕县公安局的新警,从警校毕业的他对公安工作充满了热情和向往,参加工作的第一站,他就被分到了城关派出所,彼时的他在工作上可谓是干劲十足。

今年10月,一名群众到城关派出所求助,称自己一部价值5000余元的手机遗失在下班回家途中,手机中有重要资料,请求民警帮助寻找。因事发路段无监控,民警伍沛杰详细询问群众回家路线后,便打着手电在雨夜中沿路徒步寻找了4公里,经过近2个小时的仔细寻找,最终在公路边的草丛为群众找到遗失手机,返还给了失主。拿到了失而复得的手机,该群众喜出望外,她说道:"没想到你们真的帮我找回来了,这个手机里存了很多资料,对我来说真的太重要了,谢谢你们!"

两天后,这名群众将一面印有"人民警察为人民 热心帮助暖民心"的锦旗送到民警伍沛杰手中,对伍沛杰及时帮助其找回手机表示感谢。

收到锦旗后,伍沛杰的心情久久不能平复,虽然城关派出所一年会收到很多群众送来的锦旗,但对于伍沛杰来说,这是他参加工作以来收到的第一面群众赠送的锦旗,实在是意义非凡,因为这彰显着人民群众对公安民警的认可和感激。伍沛杰说道:"我扣好了我从警生涯中的第一粒扣子,原来为群众办实事的获得感这么强烈,今后我会尽自己所能,为更多的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公安民警并非每天都像电影里一样上演着千里追凶、枪林弹雨,对于基层派出所来说,更多的是帮助群众找到走失的老人小孩儿、找回丢失的物品、调解邻里纠纷、家长里短的矛盾,这些不起眼的小事汇聚成一件件关乎民生的大事。今年以来,城关派出所累计为群众办实事200余件,收获了上级领导和辖区群众的一致好评。

汉滨法院走村入户宣传生态保护

本报讯(通讯员 **陈扬杰**)为提高瀛湖周边村民保护秦岭生态环境意识,12月5日,汉滨区法院组织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瀛湖工作站的法官干警来到瀛湖之畔的双龙镇青山村、杜坝村,开展以"当好秦岭生态卫士 人民法院在行动"为主题的秦岭生态保护专项宣传活动,60余名村民参加了活动。

在活动现场,法官向群众详细讲解了秦岭及瀛湖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重点宣讲了《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的相关知识。宣讲法官以安康铁路运输法院9月5日在瀛湖小学公开巡回审理的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为切入点,并结合安康铁路运输法院近年来公开审理的非法捕捞水产品、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滥伐林木等典型案件,以案普法,引导村民牢固树立生态环境保护的意识,互相监督,自觉维护秦岭及瀛湖美好生态环境。

此次活动共向村民发放了《秦岭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西安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等宣传资料100余份,有力提升了村民的环保意识和法治意识。

平利公安追赃近百里破案暖民心

本报讯(通讯员 **来长青**)近日,平利县公安局长安派出所连续接到2起电动车被盗案,且发案时间均在夜间。

受案后,长安派出所立即组织精干警力调查取证、分析研判,最终确定嫌疑人盗窃车辆后往湖北省十堰市竹溪县方向逃窜。办案民警从案发地监控视频入手,追踪视频监控40余公里,横跨4个乡镇,调取监控探头100余个,分析研判视频近50余小时,在数万帧监控画面中锁定嫌疑人相貌。

在竹溪县公安局的帮助下,成功将嫌疑人徐某抓获,现场查获被盗车辆2辆,作案工具指甲刀1个。经审讯,徐某对盗窃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白河检察官为小朋友上法治课

本报讯(通讯员 **刘玥**)日前,白河县城关镇中心幼儿园的小朋友们在检察官的带领下,参观了白河检察院的服务大厅和未成年检察办案区,并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

检察官用童言童语,向小朋友们介绍了检察院的职能,通过现场模拟演示,让小朋友对办案过程有了直观的感受。法治教育课程中,检察官结合真实的案例向小朋友们介绍了什么是性侵害,教育引导他们学会识别身体接触和非身体接触的性侵害行为,告诉孩子们要保护好隐私部位、拒绝陌生人给的食物、不独自外出等自我保护措施。

为了使孩子们更好的理解,检察官还通过互动交流的方式,引导他们主动思考并表达自己的观点。"谢谢检察官阿姨给我们上课,让我知道了怎样保护自己。"参加完活动,孩子们分享着自己的感受。

女子遭遇"杀猪盘" 民警追回损失

本报讯(通讯员 **熊乐 徐欢 杨帮武**)"我感觉我上当了!"近日,汉阴县一女子遭遇"杀猪盘"被诈骗资金20余万元,紧急向汉阴警方求助,办案民警辗转六省成功将被骗资金全部追回。

经调查,受害人周女士于2023年9月初被微信昵称为燕姐红娘牵线导师的人添加为微信好友,对方自称是网络红娘给周女士介绍对象,并向周女士推送了另一个微信号。在对方诱导下,周女士在某网站注册了一个购买期货的账号,并往该账号内充钱。从2023年10月29日至11月9日,先后向对方的银行账户转账9笔,被骗金额共计20余万元。目前,犯罪嫌疑人已被汉阴县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网上纠纷网上解 司法为民"加速度"

本报讯(通讯员 **阮翠**)近日,白河法院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成功调解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彰显了高效便民的司法服务"加速度"。

日前,白河法院接到蔡某电话咨询,称其2022年通过微信转账方式向仓上镇周某提供借款1.5万元,周某至今分文未还。由于是江苏人,不方便到法院来,有什么办法能够快速解决,工作人员便引导蔡某进行网上立案。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发现该案事实清楚,通过联系双方沟通后,双方有了初步调解意向。考虑到蔡某离白河路途较远,周某又在外务工,为方便当事人诉讼,在征得双方同意后,承办法官决定采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远程视频方式进行线上调解,调解不到半小时,双方就达成了一致的分期还款调解协议。承办法官根据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制作了民事调解书,并当场向双方进行了电子送达。至此,案件得以快速、圆满解决。

警视听